酉阳教委函〔2024〕197号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教育委员会

关于政协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十四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106号提案的答复函

倪亚梅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动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的建议》（第106号提案）收悉，经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县教委根据《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全民健身条例》《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酉阳府发〔2022〕4号）的相关规定，为有效缓解广大青少年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与体育场馆资源供给不足之间的矛盾，促进全民健身事业的繁荣发展，已于2024年3月28日向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印发了《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教育委员会关于对外开放中小学体育场馆的通知》（酉教体卫艺〔2024年〕4号），通知中明确指出了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应该根据校情“一校一策”明确开放时间，开放对象、安全保障要求，并在显目位置放置开放须知。目前桃花源小学、民族小学已经对外开放，其余学校正在根据各自校情制定开放须知，在保证校园安全的前提下向社会有序开放学校的运动场地。

此答复函已经滕革主任审签。对以上答复有什么意见，请填写在答复函回执单上，以便进一步改进工作。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教育委员会

2024年8月29日

联系人：石小全 联系电话：75552186